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8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2座19樓1908-1909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本公司以下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a)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更改為「Glory Su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雙重外文名稱由「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寶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在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適合或權宜的情況下簽立一切文件並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實施及／或落實上述事項。」
2. (a) 「動議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及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變更名稱的註冊成立證書當日起，謹此透過將當中對「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的所有提述替換為「Glory Sun Financial Group Limited寶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修訂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在其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適當、適合或權宜的情況下簽立一切文件並作出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實施及／或落實上述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姚建輝

香港，二零一九年四月八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2座
19樓1908-1909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倘彼為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持有人）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
2. 隨附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按表格上列印的指示，盡快並無論如何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3.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姚建輝先生、劉雲浦先生、李敏斌先生、黃煒先生及張弛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陳凱犇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振邦先生、李國安教授及李均雄先生。